

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 关于陈颖、陆浩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，新泾镇政府：

区人民政府决定：

任命陈颖同志为长宁区行政学院院长；

免去陆浩同志的长宁区行政学院院长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

2024年5月14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